

证券代码：873241

证券简称：盛泉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荣成盛泉科技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

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荣成盛泉科技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邱龑模、马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[2024] 56 号

收到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6 日

生效日期：2024 年 6 月 21 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

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荣成盛泉科技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邱龑模	控股股东/实际控制人	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
马越	董监高	董事、总经理、信息披露负责人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十二条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邱龑模作为董事长，马越作为信息披露负责人，未能勤勉尽责，对上述行为负有主要责任。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四十五条的规定，我局决定对你们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。你们应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提高规范运作意识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对公司当前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处罚未涉及财务罚款，未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加强对《证券法》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对荣成盛泉科技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邱龔模、马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[2024] 56 号

荣成盛泉科技园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27 日